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3號
承辦人：巡官 陳彥廷
電話：自動03-3383124、警用733-6520
傳真：03-3394339
電子信箱：g8810895219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桃警交字第11400664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31843C_114006649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桃園市運動會－市長盃自由車錦標賽」活動
交通管制公告1份，請貴單位協助公告，惠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第5條及第6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各局處（警察局除外）、桃園市大溪區公所、龍潭區公所、桃園市體育總會自由車委員會、大溪分局、龍潭分局

副本：本局交通警察大隊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大隊、隊)長決行

